

## 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的更正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7 年 3 月 3 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了《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由于工作人员失误，将公告中“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的开始时间 2017 年 3 月 19 日 15:00”错误书写为“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的开始时间 2017 年 3 月 17 日 15:00”。

现对《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做出如下更正：

### 更正前：

#### 一、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

#### 4.会议召开日期

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（<http://wltp.cninfo.com.cn>）的开始时间（2017 年 3 月 17 日 15:00）至投票结束时间（2017 年 3 月 20 日 15:00）间的任意时间。

### 附件 2

#### （三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

1.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17 年 3 月 17 日（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）下午 3:00，结束时间为 2017 年 3 月 20 日（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）下午 3:00。

**更正后：**

一、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

4.会议召开日期

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（<http://wltp.cninfo.com.cn>）的开始时间（2017年3月19日15:00）至投票结束时间（2017年3月20日15:00）间的任意时间。

附件 2

（三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

1.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17 年 3 月 19 日（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）下午 3:00，结束时间为 2017 年 3 月 20 日（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）下午 3:00。

特此公告

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 年 3 月 3 日